
附件 3

绿色技术申报表填写说明

一、申报技术概述

1. 所属领域

根据《绿色产业指导目录（2019 版）》（发改环资〔2019〕293 号）填写技术所属领域。

2. 技术背景及应用现状

申报技术在所属领域解决的主要问题，以及本领域其他类似技术、科研成果等相关应用情况及范围概述。

3. 技术应用条件

成功应用申报技术所需的外部支持条件，主要包括资源（能源）条件、技术条件、劳动力条件等。

4. 核心技术内容

申报技术的核心创新点以及主要功能。

5. 主要技术指标

能够体现申报技术优势的核心技术指标。主要包括：性能参数指标、主要技术参数等。

6. 技术鉴定情况

如申报技术已通过有关鉴定和检测，需提供相关书面材料及电子扫描件，包括技术鉴定证书、科技成果鉴定证书、项目验收材料、专利证书或其他知识产权证明文件等。

7.典型用户

申报技术在市场推广和应用过程中有代表性的客户及用户。

二、申报技术综合影响

1. 对资源能源利用的影响

申报技术在资源循环利用、能源及能效方面的影响。

资源利用方面主要指申报技术涉及的资源消耗种类和资源消耗水平，包括土地、矿产、水等。资源节约、高效和循环利用情况，包括年资源节约量、单位产品资源消耗节约量、废物的再利用及再生利用种类、循环利用途径等。

能源利用情况指申报技术涉及的能源消费种类、消费环节以及能源节约水平，主要指标包括年能源消耗量、能效、单机能耗、单位产品能耗等；相关行业涉及规范化能耗指标或其他指标请一并说明。对于未制定相关能耗限额标准的产品，需说明达到相关行业能效水平情况。

涉及能源数量的参数均折算成标准煤，除电力按照等价值0.303kgce/kWh折算外，其他可参照国标《综合能耗计算通则》（GB/T2589）进行计算。

2. 环境污染物的产生与排放

申报技术在生产、应用过程中产生和排放的环境污染物。主要包括：水环境污染物、大气环境污染物、固体废弃物和其他污染物。

水环境污染物指该技术在生产及应用环节对水环境/水体（包括地表水环境、地下水环境及海洋）产生的影响，相关核心

指标包括废水(污水)排放量,主要污染物如化学需氧量(COD),氨氮,总磷,总氮等的年排放量(吨/年)。

大气环境污染物指该技术在生产及应用环节对大气环境/空气质量产生的影响,相关核心指标包括主要污染物如颗粒污染物、氮氧化物(NO_x)、二氧化硫(SO₂)、挥发性有机物(VOCs)等的年排放量(吨/年)。

固体废弃物指该技术在生产及应用环节产生的固体废弃物对环境的影响,相关核心指标包括固体废弃物的种类、年产出量(吨/年)以及最终处置措施(综合利用、焚烧、填埋等)。

其他污染物指该技术可能产生的其他环境影响,包括噪声、振动、电磁辐射、光污染等,并说明相关核心指标及相应处理措施。

3. 对生态的影响

申报技术在生产、应用过程中对生态的影响。主要包括淡水、土壤、气候/大气、生物等。

对淡水的影响主要包括申报技术在水源涵养(如水资源量、区域水分循环)、水质净化、河湖水系连通性等方面的作用和影响;对土壤的影响主要包括申报技术在土壤保持和改良等方面的影响;对气候/大气的影响主要包括申报技术在局地气候、气候变化、气象灾害和大气环境净化(如负氧离子个数、环境噪音)等方面的影响;对生物的影响主要包括申报技术在生物多样性、有害生物控制等方面的影响;对生态的其他影响也可在表中进行说明。

4. 对经济社会发展的影响

申报技术对经济社会发展的影响主要包括技术应用产生的经济效益，对社会就业产生的影响以及在扶贫工作上的影响。其中，经济效益指申报技术的主要经济指标，包括研发费用、投资总额、投资收益率、投资回收期等；社会就业指申报技术在推广应用过程中增加就业或减少就业的情况；扶贫指申报技术的推广和应用对地方扶贫工作的影响。

三.推广前景及发展潜力

推广前景及发展潜力指申报技术预期的推广应用情况。其中，目前已推广比例指截至通知下发时申报技术在全国/行业内的推广比例；到 2025 年的推广比例指申报技术到 2025 年在全国/行业内可能达到的推广比例；达到预期推广比例的总投资规模指达到预期推广比例时涉及申报技术应用的总投资规模；预计综合影响提升情况指申报技术达到预期推广比例后，在能源、资源、环境、生态、社会等方面形成的综合影响力。

四.典型案例

申报技术单位需列举申报技术目前已成功实施的典型案例，并将案例涉及的技术经济关键指标按要求填入表中。